

2014年6月,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促进部长级会议在浙江宁波成功举行;2015年6月,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贸易博览会再次落子港城宁波并取得丰硕成果。

宁波与中东欧国家具有良好的经贸合作基础;目前双边贸易额占了中国与中东欧贸易总额的二十分之一;双边投资总量位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

宁波在打造面向中东欧国家全面开放的战略新平台上先行一步:总投资52.5亿元的中东欧国家特色商品常年馆、中东欧博览会会务馆已开工建设。

宁波港是世界闻名的大港,历史上就是海上丝绸之路的主要始发港。现在,宁波已被国家列入“一带一路”建设节点城市,成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交汇点。宁波的港口区位优势,可以与中东欧国家的地理位置有机结合。

未来,宁波将努力打造成为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双向投资合作的首选之地,中东欧商品进入中国市场的首选之地,中国与中东欧国家人文交流的首选之地。



宁波

中东欧国家投资合作首选之地

五大定位对接 “一带一路”战略

——“一带一路”的枢纽城市。宁波是我国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枢纽,是长江黄金水道和南北海运大通道构成的“T”字形宏观格局的交汇点,具有连接东西、辐射南北的区位优势。对外可以加强海上通道的互联互通,扩大与世界各国的互利合作。对内可以通过“长江经济带”和“甬新欧”海铁联运大通道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辐射中西部地区,促进沿海经济带、长江经济带、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融合互动发展。

——“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支点城市。目前,宁波舟山港已经成为我国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港口之间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世界上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600多个港口开通了235条航线,港口的货物吞吐量稳居国内港口第3位、世界第4位,集装箱吞吐量位列国内第3位、世界第5位。

——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的先行城市。2015年上半年,宁波口岸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334.17亿美元,占同期宁波口岸进出口总值的36.9%。对“一带一路”地区核准中方投资额2.5亿美元,同比增长38.9%,占全市总额的20.7%。人文交流成果丰硕,与我市缔结友城关系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城市达到45个。

——跨境电子商务的试点城市。宁波是全国首批五个获批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试点城市之一,运营的“跨境购”平台已集聚超过200家的电子商务企业、4000余种境外商品,拥有华东地区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大宗商品交易所。

——对外投资的一线城市。宁波是全国境外设立企业和机构最多的城市之一。到2014年底,我市累计设立境外企业和机构达到2048家,累计核准境外中方投资额74.1亿美元,约占浙江全省总量的1/3。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已经成为宁波企业“走出去”的新热点。截至2014年底,宁波市核准共在“一带一路”沿线40个国家设立了境外企业和机构481家,核准中方投资额15.4亿美元。



我市加快打造“一带一路”枢纽城市



去年6月初,宁波市启动了“一带一路”的“1+4”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其中:“1”是指总方案《宁波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行动方案》;“4”是指4个子方案,分别为《港口合作组织建设实施方案》《扩大经贸合作实施方案》《扩大人文交流实施方案》和《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经过多轮反复修改完善,2015年1月,《行动方案》正式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市委常委会审议。该纲要明确了“丝路港口合作服务组织”、对外经贸合作、跨境电子商务、友城人文交流四大战略重点,围绕“一带一路”总体战略,结合宁波发展基础和优势,积极谋划,提出了未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610行动计划”,即围绕港口合作、通道建设、经贸合作、人文交流、跨境电商、体制创新等六大主要任务,每项任务规划实施10个左右重点项目,总投资约1420亿元。

陆地方面:针对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根据外交部、商务部的要求,宁波明确了以深耕中东欧为参建主方向,努力打造成为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双向投资合作的首选之地、中东欧商品进入中国市场的首选之地、中国与中东欧国家人文交流的首选之地。

海洋方面:针对参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宁波明确了以打造“港口经济圈”,大力推进海洋经济建设为参建“一带一路”的主方向。

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目前,宁波在西安、南昌等12个城市建设了“无水港”,建成了华东三省一市最大的铁路货运站。特别是去年开通的“甬新欧”海铁联运货运线,可以为东亚、东南亚国家货物节省10天运输时间和10%的运输成本。

推进产业发展互惠互利。宁波正在加快物流供应链系统建设,发展大宗商品交易、航运保险、国际会展、金融结算、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等产业。抓紧复制上海自贸区、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相关政策。扎实推进推进重大生产力项目布局,国际海洋生态科技城已挂牌,新材料科技城正在抓紧建设。

推进开放合作互惠互利。港口合作方面,准备筹建海丝港口国际合作组织,争取将秘书处设在宁波,推动成员港口在基础设施共建、国际航线设置、航运价格协调等方面加强合作。同时,宁波港和舟山港实现了以资产为纽带的实质性一体化,推动全省海洋港口一体化发展迈出了关键一步。经贸合作方面,宁波正在建设中意、中以、中澳等一批高端特色产业园。



牵手中东欧 宁波具有五大优势

宁波与中东欧地区的合作基础良好,主要有以下五大优势:

一是拥有强劲的外贸“发动机”。去年,宁波完成进出口额1047亿美元,其中与中东欧国家的贸易额为24.5亿美元,占全国与中东欧贸易额的1/20。目前,中东欧国家在宁波实际投资6580万美元,宁波在中东欧国家实际投资1433万美元,双边投资总量位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引进来”和“走出去”优势明显。

二是拥有便捷的常态合作“快车道”。目前,总投资52.5亿元的中东欧国家特色商品常年馆、中东欧博览会会务馆已开工建设,依托中东欧国家特色产品常年展、特色产品常年馆和博览会会务馆“一展两馆”,中东欧(宁波)贸易物流园区和中东欧(宁波)工业园,完备的“中东欧大数据”等有效的交流互动平台,为双方常态化的合作搭好了“快车道”,并形成了一支办好博览会的队伍,积累了办好博览会的许多经验。

三是拥有高效的长效合作“助推器”。今年6月,宁波出台了《关于加强中东欧国家全面合作的若干意见》,每年安排8500万元专项资金,推动贸易和投资“双轮驱动”,以及人文、旅游交流合作。一方面,探索建立中东欧商品通关绿色通道机制、完善中东欧商品内贸分销体系,不断为进口中东欧商品“松绑”。另一方面,开展境外并购和跨境贷款试点,在双方区域相互建立中东欧产业园区,鼓励中国企业走向中东欧,不断为走出去投资合作“加码”。与此同时,推动经贸交流、互联互通、融资平台和人文交流等领域合作,构建长效的多边合作机制。

四是拥有重要的战略合作“新支点”。宁波舟山港联通世界100多个国家(地区),600多个港口,省内的义乌连接中东欧的“义新欧”班列已实现常态化运营。宁波和义乌分别从海路和陆路为中国和中东欧贸易物流提供有力支撑。连接宁波和义乌的甬金铁路将于明年开工建设,市场直接串联港口,海运叠加铁路班列,宁波—义乌将成为连接中东欧,融入“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战略支点。

五是拥有双向合作的高端平台。2014年,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促进部长级会议在宁波成功举行;2015年6月,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贸易博览会在宁波成功举办,共成功举办18项重点活动,来自93个国家和地区的政要、客商、专家和学者等近5万人参加,共签署各类合作协议185项,受到国内外嘉宾、客商广泛赞誉。

深耕中东欧市场 深化与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

首届中东欧国家博览会成功举行

2015年6月8日至12日,“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贸易博览会”在宁波举行。

本届博览会是根据《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贝尔格莱德纲要》的决定,由商务部和浙江省政府共同主办,以“扩大开放合作、共建一带一路”为主题,采取“4x4”合作新模式,即加快经贸、人文、论坛、会展四大板块深入合作,推动企业、社会、学术、政府四者良性互动,拓展旅游、教育、艺术、金融四块潜力项目,成功举办18项重点活动。

双边合作商机多。在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合作洽谈会上,中东欧16国共推出投资合作项目132个,项目涵盖了农业、建筑业、电力供应、交通运输等十几个行业。中国电力、中国卫星、北京城建等200多家国内知名企业与70多家中东欧国家企业深入对接,签订投资合作项目4个。哈尔滨某外贸公司负责人表示:“公司一直想进入波兰投资,苦于没有找到合适渠道,中东欧博览会提供了很好的平台”。

产业园区合作深入推进。在投资合作产业园推介会上,共有12家中外园区进行了推介,其中外方园区10家。会上,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分别与波兰比得哥什开发区、保加利亚欧中经济开发区签订合作协议。中东欧(宁波)贸易物流园区和中东欧(宁波)工业园正式挂牌,将成为双方经贸合作的新载体和新基地,促进宁波和中东欧国家之间“引进来”“走出去”双向投资。

集散中东欧特色商品。中东欧国家特色商品展共设摊位250个,201家企业的参展商参展,展销特色食品、日用消费品等商品3000余种,吸引了1200余名国内专业采购商洽谈采购,达成了110余项合作协议。多数中东欧参展商表示,展会专业、有效,国际化程度高,对进入中国市场大有帮助,表示下届要继续参展。

构建“互联网+”新丝路。顺应跨境电商贸易电子商务发展趋势,本届博览会举办了中东欧参展企业与浙江跨境电商合作供需对接会。60家浙江知名跨境电商与50

余家中东欧企业对接,现场达成8项合作协议,大量企业确定了初步合作意向。会议还专门设置了“跨境综合服务咨询台”,包括跨境购、物流、仓储、跨境金融、跨境保险等数十家企业到场,专门为跨境贸易提供各类咨询服务,推动国际贸易便利化,打造中东欧“网上新丝路”。

地方合作加速前行。第二届中国宁波—中东欧国家省(州)市长论坛上,宁波、西安、乌鲁木齐、大连等“一带一路”节点城市与中东欧各城市明确将扩大城市间共赢合作,全面融入“一带一路”。会上发布《中国宁波—中东欧国家城市合作纲要》,同时宁波市与捷克克拉德诺市签署了建立友好交流关系意向书,率先在全国实现中东欧16国“友城全覆盖”。

此外,作为常年展之一,中东欧国家特色商品综合馆已引进36家企业入驻,涵盖中东欧特色商品3000余种。波兰、匈牙利、捷克、保加利亚和斯洛伐克等国家特色馆落户,以各国特色日用消费品、优质农产品和特色食品为主,其中捷克馆计划“试水”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规划在宁波建立水晶进口物流集散地。

文字:俞永均
供图:市委宣传部的

